

证券代码：873912

证券简称：金广恒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30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通讯地址：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塘家路12号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培勇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高顿威环保技术（泰国）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对

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并通过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GOLDENWAY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(THAILAND) CO., LTD. 中文名：高顿威环保技术（泰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国高顿威”）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投资方案的议案》，拟对高顿威（泰国）增资 1000 万泰铢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高顿威环保技术（泰国）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》，拟对高顿威（泰国）增资 1700 万泰铢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。

因公司投资策略发生变化，上述对泰国高顿威增资 1,000.00 万、1,700.00 万泰铢事宜并未实际办理。本次出于对公司未来海外市场的规划，拟对泰国高顿威增资 8,800.00 万泰铢，按近期汇率（泰铢：人民币=1:0.2104），折合人民币约 1,848.62 万元，增资后总股本 9,300.00 万泰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拓展海外业务，公司拟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针对东南亚区域开拓业务市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孙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拓展泰国业务板块，公司控股子公司高顿威环保技术（泰国）有限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承接公司主营产品的安装工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30日